

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16 亿个、汽车线束 2000 万条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7 月 24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16 亿个、汽车线束 2000 万条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吴江经济开发区富家路、乌金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

项目性质：迁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16 亿个、汽车线束 2000 万条，第一阶段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8 亿个、汽车线束 1000 万条。

本项目第一阶段员工 800 名，年工作 250 天，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时间为 2000 小时。第一阶段不涉及食堂，员工就餐由外卖提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 月委托苏州市环科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320509-39-03-565961 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16 亿个、汽车线束 2000 万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2 月取得苏州市吴江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吴环建[2019]64 号）。

项目于 2019 年 3 月开工，2020 年 12 月开始调试生产。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CH2103072），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1）绿鹏（验收）字第（0034）号）的编制。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至今，未发生环境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第一阶段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比约为 1.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16 亿个、汽车线束 2000 万条项目（第一阶段，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8 亿个、汽车线束 1000 万条）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第一阶段主要设备有自动冲床 26 台、注塑成型机 57 台、自动装配机 98 台、裁线机 4 台、端子机 15 台、焊锡机 2 台、线束成型机 10 台、切管机 14 台、滚光机 2 台、磁力抛光机 2 台、自动理管机 2 台、视觉检测仪 12 台、烤箱 2 台、超声波清洗机 1 台、甩干机 1 台、自动检测机 47 台、点胶机 5 台、线束自动组装机 1 台、抽线机 6 台、震荡分离机 1 台、真空包装机 1 台、商务直饮水机 1 台、高压清洗机 1 台、热风循环消毒柜 1 台、热封抽真空包装机 1 台、冷水机/冷却塔 3 台、纯水制备装置 1 台、空压机 2 台、活性炭吸附装置 2 套、污水处理设施 1 套。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包括去油浸泡废水、清洗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高压冲洗废水、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和生活污水。

去油浸泡废水、清洗废水、超声波清洗废水、高压冲洗废水、反冲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沉淀池+过滤+精滤+反渗透）后全部回用于去油浸泡、清洗工段，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运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沾锡废气、焊接废气、涂胶废气、酒精擦拭废气，污染因子以非甲烷总烃、乙醇、锡及其化合物计。

第一阶段注塑废气、沾锡废气、焊接废气、涂胶废气、酒精擦拭废气经集气设施收集后进入废气处理装置（2 套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从 15 米高 1#、2#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自动冲床、切管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合理布局、加强管理，建设绿化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边角料（铜材）、边角料（不锈钢材））、危险废物（废包装容器、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活性

炭、废水处理浓液（污泥）、废滤材）和生活垃圾等。其中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兴化市鹏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委托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顺通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堆场 10 平方米；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20 平方米，地面为环氧地坪，配备防泄漏托盘、防爆照明、消防设施、应急物资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320509778018711Q002W。

（2）本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该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1 年 6 月 23 日-24 日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16 亿个、汽车线束 2000 万条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日均值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日均值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B 等级标准限值要求。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排口（回用水）pH 值范围，悬浮物日均值浓度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19923-2005）表 1 洗涤用水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限值要求；乙醇排放浓度符合美国 DMEG 标准（排放标准）计算限值，排放速率满足环评推荐标准限值要求；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标准限值要求；锡及其化合物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乙醇、锡及其化合物）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核定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精密电子连接器 16 亿个、汽车线束 2000 万条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使用的活性炭碘值不小于 800mg/L，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苏州祥龙嘉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4 日